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

承辦人：陳琨勝

電話：1999(外縣市請撥02-27208889)轉709
3

傳真：02-27205321

電子信箱：moutain92@health.gov.tw

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5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衛食藥字第104528191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大豐製藥股份有限公司製造之藥品回收一案，惠請協助配合回收作業，詳如說明段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104年5月12日FDA風字第1041102859B號函副本辦理。
- 二、案係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於104年4月13日派員赴旨揭公司執行GMP機動性查核，發現「”大豐”安利脂膜衣錠40毫克(衛署藥製字第052301號)」(批號:3249202、3249203)及「”大豐”安利脂膜衣錠10毫克(衛署藥製字第056319號)」(批號:3257201)所用之賦形劑原料「CALCIUM CARBONATE」，未確認其品質適用於藥品生產，故該公司主動回收該等批號產品。
- 三、本案係屬第二級危害，基於民眾用藥安全，請貴機構協助配合案內藥品回收下架作業。
- 四、副本抄送台北市藥師公會等相關公會，請協助轉知所屬會員配合回收及下架案內藥品。



正本：官世英診所、黃家庭醫學科診所、再為股份有限公司、苓賡實業有限公司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、台北市藥師公會、台北市藥劑生公會、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醫師公會

2015-05-19
14:29:08
電子印章

裝

訂

線

